

奉节县水利局

奉水许可〔2021〕27号

奉节县水利局 关于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准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德兆晨置业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由重庆汇洲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已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瞿塘晓月位于重庆市奉节县夔州街道胡家社区，总占地面积为 36545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107200.78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1484.95m²，地下建筑面积 25715.83m²，总计建筑面积 80398.11m²，容积率 2.20，建筑密度 30%，绿地率 35.16%，绿地面积 12833.40m²，停车位 860 个。本项目开挖土石方 6.28 万 m³，回填土石方 1.92 万 m³（其中一般土石方回填 1.28 万 m³，耕植土回填 0.64 万 m³），借方 0.64 万 m³（全部为外购的耕植土），弃方 5.00 万 m³（全部为废弃的一般土石方）。外借的耕植土全部由中标的园林绿化公司从自有的苗圃中培土所得，废弃的一般土石方全部外运至高铁生态城观音堂片区的“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

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纵三路北段工程”回填利用。

本项目总投资为 4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6250 万元。工期 25 个月，即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破坏。

(五)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投资概算

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350.12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314.64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35.48 万元。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包括工程措施费 17.86 万元，植物措施费 294.40 万元，临时措施费 2.38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包括监测措施费 16.26 万元，临时措施费 2.99 万元，独立费用 9.39 万元，基本预备费 1.7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12 万元。

四、工作要求

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在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土石方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 采购土、石、砂等建筑材料要选择符合规定的料场，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四) 根据《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规定，你司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1163 元。请你司及时按《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1163 元。

(五) 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六) 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 3 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验收公示材料等）。

附件：1. 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3. 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组人员
签到表
4. 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技术评审会参会人员签
到表



附件 1

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瞿塘晓月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数	奉节县	涉及县或个数	/
项目规模	3.65hm ²	总投资(万元)	45000	土建投资(万元)	26250
动工时间	2021年1月	完工时间	2023年1月	设计水平年	2023年
工程占地(hm ²)	3.65	永久占地(hm ²)	3.65	临时占地(hm ²)	0.00
土石方量(万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6.28	1.92	0.64	5.00
重点防治区名称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浅丘斜坡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微度侵蚀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²)	3.65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778.70		新增水土流失量(t)		762.57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项目建设区防治区	主体已列:雨水管网1097m。	主体已列:景观绿化1.28hm ² 。	主体已列:钢板围拦1013m、车辆清洗站1座。 方案新增:临时遮盖4600m ² 。	
投资(万元)	主体设计:17.86		主体设计:294.40		主体设计:2.38 方案新增:2.99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350.12(新增35.48)		独立费用(万元)		9.39
基本预备费	1.72	监测费(万元)	16.26	补偿费(万元)	5.12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汇洲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德兆晨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邓华珍/18996008928		法定代表人	杨英/023-56525487	
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天鹿大道588号57幢16-6		地址	重庆市奉节县夔州街道胡家社区	
邮编	401336		邮编	404699	
联系人及电话	陈清平/17502395557		联系人及电话	黄琴/13996472650	
传真			传真	/	
电子信箱	3431709796@qq.com		电子信箱	/	

附件 2

瞿塘晓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5月12日,奉节县水利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组成评审专家组,对瞿塘晓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审查,专家组审查后提出的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依据及深度

(一)编制目的和意义明确,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设计水平年为该工程完工后一年,即2024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二、工程项目及项目地区概况

(一)工程项目概况阐述清楚。

瞿塘晓月位于重庆市奉节县夔州街道胡家社区,总占地面积为36545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107200.78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1484.95m²,地下建筑面积25715.83m²,总计容建筑面积80398.11m²,容积率2.20。建筑密度30%,绿地率35.16%,绿地面积12833.40m²;停车位860个。本项目总投资为4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6250万元。工期25个月,即2021年1月至2023年1月。

(二)项目区的地质、地貌、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社会经济、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现状等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分析与评价。

(二)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方案比选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推荐方案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四、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

(一)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范围为3.65hm²。

(二)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分为1个防治区即项目建设区防治区。

五、水土流失预测

(一)本工程建设扰动地表面积共计3.65hm²。

(二)本工程建设扰动、损坏的水土保持设施面积共计0.57hm²,全部为林草地。

(三)本项目开挖土石方6.28万m³,回填土石方1.92万m³(其中一般土石方回填1.28万m³,耕植土回填0.64万m³),借方0.64万m³(全部为外购的耕植土),弃方5.00万m³(全部为废弃的一般土石方)。外借的耕植土全部由中标的园林绿化公司从自有的苗圃中培土所得,废弃的一般土石方全部外运至高铁生态城观音堂片区的“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项目纵三路北段工程”回填利用。

(四)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约 778.70t, 背景土壤流失量 16.13t, 新增的土壤流失总量约 762.57t。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六、防治目标及防治措施布设

(一)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防治措施布设基本恰当。

(二)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合理。

(三)新增防护措施设计基本恰当。

七、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范围、时段、内容、方法、频次、设备基本可行,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

八、投资概算


(一)投资概算编制依据正确, 费用及定额合理, 编制深度满足要求。

(二)本次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50.12 万元, 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314.64 万元, 方案新增投资 35.48 万元。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包括工程措施费 17.86 万元, 植物措施费 294.40 万元, 临时措施费 2.38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包括监测措施费 16.26 万元, 临时措施费 2.99 万元, 独立费用 9.39 万元, 基本预备费 1.72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5.12 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 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九、方案实施保证措施

《方案》中提出的组织领导、管理、技术保证、监督保证和资金来源及使用办法、竣工验收等实施保证措施基本可行。

专家组组长: 

2021年6月15日

附件 3

奉节县水利局行政许可技术评审会专家组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濯塘晓月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备注
李玉奎	奉节县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李玉奎	
徐涛	奉节县水土保持站	高级工程师	徐涛	组长
夏滔	奉节县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夏滔	
刘其富	奉节县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刘其富	
易登高	奉节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高级工程师	易登高	

评审时间：2021年5月12日

附件 4

奉节县水利局行政许可技术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濯塘晓月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刘定生	水利局		13896326793
刘定生	审批科		13452695800
田磊	水法规		18883906061
杨涛	水利水规科		15125538870
黄岩	濯塘晓月		13996472650
陈清平	重庆汇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7502395557
魏静	..		18725610550

评审时间：2021年5月12日

奉节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印发
